

证券代码： 603335

证券简称： 迪生力

公告编号： 2019-017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现金支付方式向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嘉兴春秋晋文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兴春秋齐桓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兴春秋楚庄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合计32.2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1、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拟收购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投资意向协议及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与交易对方、标的公司签订《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南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投资意向协议》，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9-010）。

2、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已经聘请本次重组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公司于2019

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3、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4、公司自本次重组筹划起至公告终止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就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与交易各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讨论；公司采取了必要的内幕信息保密措施，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范围，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由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复杂，公司与交易对方无法在约定交易数量的核心事项上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及相关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和谈判，认为若继续推进本次重组无法达到双方预期，存在较大的风险和不确定性。

为了公司稳定经营，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董事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深入分析及评估，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处于中介机构初步审计和评估阶段，公司尚未公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公司没有实质性影响。公司尚未造成任何损失，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优化主营业务结构，增强综合竞争能力，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及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五、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公司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披露后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对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我司的信任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4日